

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 活動辦法

一、活動目的：

為培養台灣下一代孩子們對科學的興趣，藉由「做中學」的方式激發孩子創造力與想像力，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Sony Taiwan）舉辦「Sony Creative Science Award 索尼創意科學大賞」（下簡稱：本活動）。並邀請「教育部」擔任指導單位，共同為推廣台灣下一代的科學教育盡一份力。

本活動將邀請全台小學三到六年級、對科學創意製作有興趣的孩子共襄盛舉，活動期間將透過專業講師的科學理論課程及創意思考引導訓練，讓孩子們發揮自己的創意，創造出有趣的科學玩具。此外，本活動亦結合 Sony 自 2006 年起於全台推廣的數位表達概念，在課程中教導孩子們學習用影像的方式，記錄創作作品的過程並說出屬於他們的創意故事。期許透過這些影像記錄的影響力，讓更多人知道台灣下一代的軟實力。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活動對象：

全國公私立小學三年級到六年級學生皆可組隊報名，三位學生為一隊，每隊須有一位指導老師或家長。另因訓練課程及決賽皆為中文進行，參賽學生須可以使用流利的中文聽說（僅報名表能以英文書寫）。

四、活動主題：創意玩具 DIY – 玩具同樂會

- (一) 邀請小朋友發揮想像力、探索科學玩具與遊戲更多的可能性，**創作出適合 2 人以上可同時一起遊玩的互動玩具作品**，不論是需要合力完成任務、突破關主挑戰，或是刺激的對戰等設計，一起來動手動腦開發激盪創意，加倍 Fun 大玩具的樂趣！
- (二) 科學原理運用範圍：聲音、光、力學、電磁學；請團隊自指定範圍中**至少**選用 2 種進行創作。
- (三) 因進入決賽的作品有參展需求，禁止使用「液體、火」兩個元素及相關之科學原理，以確保操作安全，**使用團隊將直接取消參賽資格**。
- (四) 材料使用上無任何限制，但鼓勵孩子們以隨手可得的材質製作，惟須注意堅固性。

五、活動期間與方式：

本活動全程免費參加，賽事活動期間為即日起 2021 年 8 月底，將分為：

- (一) 報名：至 Sony Taiwan CSR 官網填寫書面資料報名初審，主辦單位將根據團隊撰寫資料選出 90 組隊伍進入複審，將於指定時間公告於 Sony Taiwan CSR 官網並 email 通知入選團隊，未入選者恕不另行通知。



Sony Taiwan CSR 官網

- (二) 訓練課程及繳交複審資料：通過初審之團隊，需**全員參與**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未出席者視同棄賽，名額讓予備取團隊，且取消訓練課程上課資格，不得有異議，結束訓練課程後，製作作品參加複審。(指導老師/家長亦須陪同出席，不得更換人員及缺席)

****請參加團隊務必保留相關時間，避免因缺席而被取消資格。**

- (三) 公開作品展覽：上述作品通過複審、入選決賽之 Top20 作品皆須參加本屆活動作品展，另須提供至少兩份作品中特殊材料/加工品/零件等經過團隊額外加工製作的備品，以利作品展時可作為備用品。決賽將選出優勝團隊並給予獎品，以茲鼓勵。
- (四) 冠軍隊伍需參加暑假成果展開幕儀式，並擔任小小解說員。

※ 詳細活動時間請參考第九項時程表

六、報名方法：

- (一) 每組限定固定 3 位成員及 1 位指導老師或家長，若中途變更成員，則取消參賽資格。學生及指導老師/家長皆可跨校、跨年級組隊。學生不得同時跨組參加，但指導老師/家長不限定指導組數。(**建議指導組數 2 組以下，確保學生有更完善的指導)
- (二) 一律採網路免費報名，報名資料請參考【附件一】，資料須填寫完整，否則不予受理，亦不另行電話確認，另**若報名資料審核同分者，將採用報名順序優先者**。
- (三) 初審錄取標準以報名表填寫內容為主，鼓勵學生自行填寫，展現對科學動手作的熱情與創意。
- (四) 請一併選取若入選後可參與的訓練課程場次，選擇後不得更換。

****各團隊可依團隊時間及地點選擇適合場次，不需要侷限於自身所在縣市(ex. 高雄團隊亦可選擇台中場次等)**

- (五) 網路報名日期及時間：2020 年 9 月 23 日(三)中午 12 點起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五)中午 12 點止。

****本階段僅需完成線上報名表即可，不需要提供實體作品。**

八、活動獎勵：

(一) 通過初審者：

免費參與一日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二) 通過初審、且成功繳交複審指定文件者：

團隊每人頒發乙張參賽證明，指導老師/家長提供感謝狀。

(三) 決賽獲獎團隊獎項列表：

** Top20 指導老師皆頒發感謝狀

獎項	名 額	獎 勵
冠軍	1 組	MESH 智慧積木 3 入組*3(總價值約 NTD 13,000 元) + 圖書禮券 18,000 元 + 獎狀+ 團隊獎盃+3 枚個人獎牌
亞軍	1 組	MESH 智慧積木 3 入組*3(總價值約 NTD 13,000 元) + 圖書禮券 9,000 元 + 獎狀+ 團隊獎盃+ 3 枚個人獎牌
季軍	1 組	Sony 數位相機*3(總價值約 NTD 8,000 元) + 圖書禮券 6,000 元 + 獎狀+ 團隊獎盃+ 3 枚個人獎牌
優選	2 組	圖書禮券 6,000 元 + 獎狀及團隊獎盃
佳作	入圍決賽但未進入前述獎項之參賽隊伍	佳作獎狀及贈品

※活動主辦單位將保留調整最終活動獎品之權利。

九、活動詳細時程表：

※每組團隊皆有人選的可能，請秉持著信心，將後續重要活動時程保留下來，避免因成員無法參加/全員到齊而導致取消資格

年份	事 項	重要時程	注意事項
2020	網路報名時間	9/23(三)12:00pm ~12/4(五)12:00pm	線上報名頁面請參考 http://csr.sony.com.tw
	公布通過初審名單	12/16(三)	將公告於 Sony Taiwan CSR 網站及 email 通知入選團隊，未入選者恕不另行通知。
2021	科學暨數位影像 創作訓練課程	1/23(六)台北場 1/30(六)台中場 1/31(日)高雄場	1. 團隊 3 位學生及 1 位指導老師/ 家長須全程參與，不可請假、找 人代補，若經發現即取消參賽資 格，不得有異。 *當日請攜帶 3 位學生 & 1 位指導老師 /家長本人健保卡進行報到 2. 訓練課程後即可開始創作作品。

			3. 場次與場地將以主辦單位最後公告為準。
	提交複審作品資料截止日	4/12(一)12:00pm	以 e-mail 寄達時間為憑, 遲交視為棄賽, 不得有異議。
	公布入圍決賽名單	5/7(五)	將公告於 Sony Taiwan CSR 網站及 email 通知入選團隊, 未入選者恕不另行通知。
	決賽	5/30(日)	將於台北舉行, 詳細場地另外通知。
	本屆作品展	暫定 7 月份	入圍決賽作品皆須參展, 場地另外通知。

※活動主辦單位將保留調整最終活動時程與內容之權利。

十、初審評分方式：

- (一) 預計將評選出 90 組參賽團隊, 其中 15 組將優先保留給偏遠地區小學或有特殊情況的孩子, 其他 75 組則為一般參賽團隊, 若偏遠地區小學名額不足將由一般參賽團隊遞補, 反之亦然。
(偏遠地區小學需直接於報名系統中勾選。關於偏遠地區小學之定義請參考教育部統計處網路最新公佈之名單為準, 若非名單學校但因地區偏遠/交通不便等原因希望申請者, 請於寄送報名表後來信至 csr@sony.com.tw 申請, 逾時不計, 另未主動申請者不另電話確認)。
- (二) 若同一帶隊老師報名多組時, 會依據最後報名組數、各縣市報名狀況及資料內容來做為評選依據, 另同組團隊重複報名者, 以首次報名資料為主, 亦不接受電話刪除報名後, 另再續報者。
- (三) 評分標準：
1. 報名表 (【附件一】) 填寫完整度及內容創意及熱情。
 2. 報名時間依據電腦系統顯示時間與日期為主。
 3. 報名資料填寫內容：希望透過報名表更了解孩子的想法與創意, 重點在於讓孩子們討論之後, 由孩子們親自填寫自己代表的隊名, 自我介紹、參加動機、目標、及對於生活科學的發現與創意表述。
- (四) 若組員來自不同小學, 凡組員三人中有二位學生就讀學校為偏遠地區小學, 本活動小組即認定該組為偏遠地區小學之參賽團隊 (需自行於報名時勾選)。
- (五) 通過初審通知:
1. 日期：2020 年 12 月 16 日(三)
 2.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企業社會責任官網 (<http://csr.sony.com.tw>) 公佈入選初審之 90 組團隊, 並以 E-mail 方式通知指導老師/家長, 未入選者不另行通知。
- (六) 所有通過初審的團隊需全員參與科學暨數位影像創作訓練課程：
1. 日期：
 - 2021 年 1 月 23 日(日)：台北場
 - 2021 年 1 月 30 日(六)：台中場
 - 2021 年 1 月 31 日(日)：高雄場

2. 地點：主辦單位將於入選信件中公告訓練課程之時間/場地。
3. 課程內容：競賽內容說明、科學理論課程、科學思考引導課程、創意思考引導與實作、數位表達課程。
4. 注意事項：
 - (1) 參賽團隊需自行抵達活動現場，當日提供午餐，除 3 位參賽隊員與 1 位指導老師/家長外，不得額外增加隨隊人員，現場亦無休息室休憩安排。
 - (2) 本次課程團隊學生需全體參與，除不得已情事如身體健康因素(須提供藥單、醫生證明等醫療文件)，未全員參與者視為棄賽，另未有指導老師/家長陪同之團隊亦視為棄賽，由備取團隊遞補。
 - (3) 為表公平，出現以下情事者，將取消參賽資格，且不得參與訓練課程：
 - A. 若出席課程非原先報名學生出席，出現替代等情事，經查核確實之團隊。
 - B. 當日為全員出席，且缺席學生非因不得已情事因素之團隊
 - C. 無指導老師/家長出席之團隊

*不得已情事不包含請假參加其他賽事、活動、夏令營等可事先避免之情況

十一、通過初選團隊之指導老師/家長說明事項：

- (一) 所有參與競賽之老師/家長需負責引導參賽孩子完成作品，若過程中有任何疑問，也請指導老師/家長代為溝通。
- (二) 請指導老師/家長務必出席訓練課程，若您所指導的團隊入選前 20 名，也請務必於決賽當天出席。而為感謝老師/家長們對孩子及本活動的支持與投入，Sony 將贈送感謝狀予入選決賽 20 組團隊的老師/家長。

十二、複審審查資料/提交說明：

(一) 作品製作：

1. 製作期間：上述訓練課程後 ~2021 年 4 月 12 日
2. 繳件期件：2021 年 4 月 12 日(一)中午 12 點前。

**文件/作品製作說明書/影片未符合繳交規格者視為未繳件成功，亦不另行電話確認。

編	項目	規 格	備 註
(1)	詳細書面文件內容	請務必包含下列項目 A. 小組資料：團隊名稱、作品名稱、隊員及指導老師/家長名字、小組分工說明。 B. 作品說明：發想起源、科學理論應用方法、作品設計圖或作品創作說明、作品使用材質說明、完整的玩具遊戲方法。 C. 檔案格式統一以 PDF 檔案繳交(須為微軟正黑體、行距	1. 請將三份資料(書面文件、玩具製作說明書、影片原檔)上傳到個人 google 雲端，並提供下載連結寄至賽事指定信箱 (csr@sony.com.tw)，以供

		為單行間距、字體為 12 大小、標界為 word 標準邊界，頁數請介於 2-9 頁(不含封面)，另不需標上頁碼。 D. 書面文件請命名為「團隊名稱-作品名稱」(ex. 索尼大賞隊-飛天戰機)，並上傳到個人 google 雲端，提供連結予主辦單位下載審核。	2. 主辦方下載使用影片請同步上傳至 YouTube，設定為非公開後，將影片連結一起提供至賽事指定信箱 csr@sony.com.tw
(2)	玩具製作說明書	A. 請依照主辦單位制定格式填入作品製作方法 B. 檔案請命名為「團隊名稱-作品名稱(玩具製作說明書)」(ex. 索尼大賞隊-飛天戰機(玩具製作說明書))	
(3)	創作過程之影像記錄	A. 以影片或照片的方式，記錄作品製作過程，內容需含①小組發想及討論過程②實際製作與測試過程③介紹實體創作作品及實際操作的完整影像。 B. 將以上素材用 <u>合法之影像編輯軟體</u> 剪接成為一支 3~5 分鐘以內的影片。 C. 交件規格請為 MPEG4、MOV，大小請限制於 1GB 以下；影片上傳名稱請為「團隊名稱-作品名稱」(ex. 索尼大賞隊-飛天戰機)。 D. 可由指導老師從旁協助記錄影像。 E. 未符合以上條件者，視同未繳件成功。 F. 影片僅供評審了解作品使用，拍攝與剪輯技巧不計分。	
(4)	實體創作作品	創作實體作品尺寸限制：65cm(L)*65cm(W)*65cm(H)以內，若為移動型玩具(遙控車、飛行器等)，遊戲演示完成距離請為 75 公分以內，請各小組於製作前，優先考慮作品若進入決賽與參展時的搬運與穩固問題。 <u>※如作品超過規定的尺寸，將取消參賽資格</u>	完成之實體作品若進入決賽，則須於決賽當日須裝入完整包裝且可搬運的箱子中(請勿直接抱著作品前來決賽會場)，自帶至活動會場。

- 繳交日期以活動小組收信時，信件顯示之電腦時間為憑，遲交則視同放棄，不另行電話確認與通知。
- 上述複審交件內容及規格如有更動，請以 2021 年 1 月 23 日(六)、1 月 30 日(六)、1 月 31 日(日)當日科學訓練課程公布為準。
- 因進入決賽的作品有參展需求，在發想及製作作品時，請考量堅固性、安全性及方便操作、使用或移動的便利性。

十二、複審評分標準及入選決賽通知：

(一) 通過複審組數：20 組

- 評分標準：科學運用(25%)、創意與趣味性(30%)、主題性(25%)、完整/堅固性(10%)、美觀設計(10%)。

(二) 入選決賽通知：

- 日期：2021 年 5 月 7 日(五)
- 方式：活動小組將於 Sony 官網 (<http://csr.sony.com.tw>) 公佈入選決賽之團隊，並以 E-mail 方式通知入選團隊之帶隊老師/家長，未入選者不另外通知。

十三、決賽之說明：

(一) 日期及地點：

2021 年 5 月 30 日(日)，詳細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

(二) 評選標準：科學運用(25%)、創意與趣味性(30%)、主題性(25%)、完整/堅固性(10%)、美觀設計(10%)。

(三) 決賽當日須攜帶指定內容：

編	項目	規格	備註
(1)	實體創作作品	65cm(L)*65cm(W)*65cm(H) 以內，若為移動型玩具(遙控車、飛行器等)，遊戲演示完成距離請為 75 公分以內	完成之實體作品需帶到現場。決賽入圍作品皆須參展。
(2)	上台簡報說明之文件	不一定需要有簡報文件，可直接以作品作介紹，或是手拿版介紹	

(四) 決賽流程：

1. 所有小組需於活動指定時間前，將完整簡報文件檔案提交給 Sony 活動小組。
2. 決賽當天請將作品自行攜帶至會場。
3. 本次決賽為全天活動，團隊學生需全體參與至頒獎典禮結束，除不得已情事如身體健康因素，未全員參與者視為無論成績為何，皆視為佳作，另未有指導老師/家長陪同之團隊亦視為佳作，不得有異。

(五) 每組團隊上台簡報，說明自己的作品 (簡報時間暫定 5 分鐘，且須內含作品演示及操作)，並接受評審的提問 (提問時間暫定 3 分鐘)。注意事項：

1. 當日提供所有參賽團隊及 1 位帶隊老師/家長午餐，若有親戚朋友同行，恕不另外提供餐點。
2. 上述決賽之相關內容，請以活動小組最後通知為準。
3. 決賽 20 組入圍作品皆須配合後續作品展出，作品完成展覽展出之後皆會歸還予各個團隊。

十四、其他重要規則：

- (一) Sony 活動小組保留修改本活動辦法之權利，活動方式若有修改或新增，將由主辦單位與參賽團隊及指導老師/家長聯繫，並公告於 Sony 官網，不得有異議。
- (二) 參與「2021/1/23(日)、1/30(六)或 1/31(日)」課程訓練之參賽團隊，包含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家長皆必須全程參與。參與「2021 年 5 月 30 日(日)決賽日」之參賽學生必須全程(含下午課程及頒獎典禮)參與，過程中不得遲到或早退，如有任何不可控制之因素，將由活動小組決定最後評選資格，冠軍隊伍需全員參加本屆成果展開幕活動並擔任小小說明員。
- (三) 參賽資料及影片等內容繳交後將不歸還，請各參賽小組自行備份，不得有異議。參賽團隊並同意前述繳交內容之智慧財產權為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及參賽團隊共同擁有，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得將前述繳交內容做為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之宣傳使用。
- (四) 參賽團隊保證其繳交給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之書面文件、影像記錄、實體創作作品、及上台報告用文件等內容皆為參賽團隊自行創作、製作或合法引用，絕無抄襲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前述繳交內容若發現抄襲他人內容或其他違法或侵權情事，或曾參加本活動以外其他競賽、活動，或已申請專利，一律取消資格，不得異議。參賽團隊及相關個人並應就其涉及違法或侵權情事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台灣索尼股份有限公司因此所受之損害(包括但不限律師費、訴訟費、對第三人之損害賠償)。
- (五) 交通補助說明：
 1. 僅補助偏遠地區小學之參賽團隊。偏遠小學之認定請參照教育部網站公告之資訊(可參考教育部統計處網路最新資料);若學校雖非列表上偏遠小學但確實需要協助，請指導老師於報名參賽時即來信申請，逾時不候，另主辦單位保有最後審核權利。
 2. 如參賽小朋友為弱勢或清寒家庭，請學校老師主動協助提供證明，可額外提供必要之補助。
 3. 僅補助由學校或住宿地點最近之火車站或客運站到指定活動地點最近火車站或客運站之來回火車票、來回客運或油資(採實報實銷)。油資補助限定一台車，且需為活動前後三天內加油之發票證明，若加油金額過高，活動小組有權決定最後補助之金額。
 4. 上述補助皆以三位學生半票票價，一位老師或家長全票票價為補助原則，其餘不在團隊內之親友恕不補助。
 5. 若因學校位置偏遠，有住宿需求，請於訓練課程或決賽前，事先來信詢問與申請與確認，未事先來信申請者，不予補助且不另電話確認。
 6. 針對偏遠小學之交通及住宿補助，活動小組有權決定最後補助之金額。
 7. 請各團隊自行購票並於參與完訓練課程或是決賽後結束兩周內，將購票存根、購票證

明或加油之發票郵寄到指定單位(相關統編、聯絡資訊等將於入選信件中告知)。

(六) 肖像權取得聲明：

1. 為使本活動留下珍貴的記錄，於活動期間內主辦單位將以相片或影片之方式，拍攝活動過程。參賽團隊報名本活動，老師、學生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即同意授權肖像權予主辦單位，作為 Sony Taiwan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之宣傳使用，並放棄就上開相片或影片對主辦單位、主辦單位受讓人或/及主辦單位授權使用人提起任何基於肖像權、隱私權、其他人格法益之爭議及訴訟，即使該相片或影片之內容及使用方式嗣後為老師、學生或/及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所反對。
2. 上述肖像取得時間限為本活動期間內；肖像使用期間則未有限制。
3. 上述肖像使用範圍，Sony Taiwan 將僅使用於包含「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在內的 Sony Taiwan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相關事項，並僅限正當合法之發表管道，以維護當事人之權益。

(七) Sony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

*活動期間，團隊需以報名時之聯絡人(指導老師或家長)作為代表，實行以下權利及義務。實行時應事先得個資所有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1. 團隊為參加「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而提供予 Sony Taiwan 的報名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個人資料如姓名、身分證字號、地址、聯絡電話、聯絡地址、手機號碼、E-mail 等(以下簡稱個資)，Sony Taiwan 將使用於包含「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在內符合 Sony Taiwan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目的之相關事項。
2. Sony Taiwan 將於必要範圍內提供團隊個資予 Sony Taiwan 委託執行本活動的第三方單位。惟該第三方單位就個資的處理或利用，應依照 Sony 隱私權政策及本聲明進行。
3. 如團隊提供的個資有錯誤不實，而未能及時補充或更正，將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資格，以維護本活動公平性。
4. 本活動期間，報名聯絡人、個資所有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得聯絡[Sony 活動小組吳小姐，連絡電話(02)2522-3003。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 就上述個資行使以下權利：
 - A. 查詢或請求閱覽 *閱覽紙本，須親自抵達 Sony 活動小組辦公室。
 - B. 請求製給複製本 *得酌收工本費新台幣 60 元/每件。
 - C. 請求補充或更正 *惟以補充或更正不影響參加本活動公平性為限。
 - D.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動參賽/ 得獎資格。
 - E. 請求刪除 *惟依實際情形 Sony 得認定該請求視同放棄本活

動參賽/得獎資格。

5. 於本活動結束後，Sony Taiwan 委託執行活動之第三方單位得刪除團隊的個資，以保護您的隱私。Sony Taiwan 將保留部分資訊如姓名、學校、連絡電話、email 等資料至多三年，作為未來包含索尼創意科學大賞等 Sony Taiwan 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聯繫使用。
 6. Sony Taiwan 就個資的蒐集、處理或利用，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Sony 隱私權政策以及本聲明進行。
 7. 報名參加「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即視為同意上述 Sony Taiwan 個人資料管理聲明。Sony Taiwan 將盡力保護您的個人資料安全。
- (八) 如對於活動規定上有任何疑問，歡迎洽詢 Sony 活動小組吳小姐，連絡電話：(02)2522-3003，或 E-Mail 至 csr@sony.com.tw。

【附件一】此表格僅供參考，如有更動，請以網路最後公告之版本為主；正式報名請以網路報名進行。

「第九屆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活動辦法報名表格

隊名：						
若通過初選，參加訓練課程的場次選擇：①1/23(六)台北場 ②1/30(六)台中場 ③1/31(日)高雄場						
學校名稱 (因不同縣市有許多同校名的學校，請務必填寫縣市，ex. 台北市索尼國小)：						
指導老師/家長與學生關係 (請陪同人員為家長者，務必填寫係為哪位學生家長)：						
指導老師/家長聯絡地址(及郵遞區號)：						
指導老師/家長身分證字號： (若通過初選，主辦單位會替參加訓練課程的學生及陪同人員辦理保險)						
E-mail：						
聯絡手機 (必填)：						
聯絡室內 (必填)：						
是否為偏遠小學團隊(若團隊中有兩名以上成員來自教育部認定之偏鄉小學，請直接填是)：①是 ②否						
如何得知這個比賽：①指導老師/家長曾參加過 ②學生曾參加過 ③學校告知(老師/公佈欄海報/e-mail等) ④參加過索尼創意科學大賞成果展(於台北科教館、高雄科工館) ⑤FB廣告 ⑥新聞媒體 ⑦其他_____						
組員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所屬學校	年級	是否為偏遠小學
隊員一						①是 ②否
隊員二						①是 ②否
隊員三						①是 ②否
其他調查事項 (請讓孩子們自行填寫)						
Q1:請介紹團隊成員 (ex. 團隊名稱、每人專長或特色) (200-250字)						
Q2: 為什麼想要參加這個比賽呢? (150-200字)						
Q3: 目前所學到的科學知識與原理中，印象最深刻的是甚麼呢? 請分享原因。(200-300字)						
Q4: 請問你們覺得好玩的多人遊戲/玩具要有什麼特色或元素才會讓人覺得好玩? 請和我們分享內容及原因。(200-300字)						
Q5: 在學校或是家裡曾經試著動手做過甚麼作品(東西/設計)嗎? 嘗試的過程中碰到了甚麼問題呢? 嘗試了甚麼樣的方式來解決問題呢? (200-300字)						
Q6: 此次參賽會想嘗試完成甚麼樣的多人創意科學玩具呢? (200-300字) * 僅供初選參考，不須與實際創作作品相同						
Q7: 對於競賽是否有任何建議或是想法想和索尼創意科學大賞小組說的呢?						